

## 商标注册实质审查包含哪些内容

产品名称	商标注册实质审查包含哪些内容
公司名称	上海秦苍财务咨询（集团）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剑川路955弄康博科创大厦1008室
联系电话	13020135683 13020135683

## 产品详情

实质审

查是决定申请

注册的商标能否核准初步审

定并公告的最重要环节，那么关于商标注册

实质审查包含哪些内容呢，相信这些您也比较好奇吧，那么接下来就和企帮帮小编一起来看看吧。

商标进入实质审查阶段后，主要审查以下四个内容：

### 1、商标是否具备法定构成要素

《商标法》规定，商标的构成要素为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及颜色组合，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。

### 2、商标是否具有显著性

《商标法》第9条规定，“申请注册的商标，应当有显著特征，便于识别”。商标的显著性是商标的必备条件，是商标专用权的基础。因此，商标的显著性是商标审查和确权认定的重要内容。商标显著性的认定还应考虑具体商标的特殊性。

下列文字、图形不具有商标显著性：

根据商标显著性的基本要求，下列文字、图形不具有商标的显著性：

- (1)本商品通用名称、图形和对本商品特征带有直接叙述性的标志。
- (2)过于简单的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、颜色组合，或上述要素的组合。
- (3)过于复杂的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、颜色组合，或上述要素的组合。
- (4)商标各组成部分不能构成一个整体的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、颜色组合，或上述要素的组合。不能构成一个整体的商标主要有以下两种类型：

商标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、颜色组合，或上述要素的组合各组成部分的组合形式松散，并且不能构成一个整体的。

商标文字、图形、字母、数字、三维标志、颜色组合，或上述要素的组合各组成部分的表现内容难以产生联系，并且缺乏显著部分的。

- (5)缺乏独特部分的企业名称。

### 3、商标是否与他人在先权利冲突

(1)商标不得与已注册商标相冲突。如果商标同他人已注册的在先商标相同或近似，容易引起混淆。为保护商标的独占专用权，与在先商标相同或近似的商标是不能被核准注册的。

(2)商标不得与初审公告里的商标相冲突。初审公告的商标享有申请在先权，受法律保护。如果新申请的商标与初审公告里的商标相同或近似，商标局会依法驳回新申请商标。

(3)商标不得与商号相冲突。商号权是依有关法规、条例，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确认并依法保护的一种工业产权。如果新注册商标与他人商号名称相同，在经济活动中是极易造成混淆。所以，与他人商号名称相同的商标也很难被核准注册。

(4)商标不得与外观专利

权和版权相冲突。外观专利权和版权是受《知识产权法》保护的，新申请商标的文字、图形若模仿、抄袭他人商品的装潢、外观设计或其他文学艺术作品，侵犯了他人的版权或专利权，也是不能被核准注册的。

(5)商标不得与公民身份权相冲突。公民身份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本人同意，不得以他人肖像、姓名、艺名、笔名作为商标。

### 4、商标是否违反“禁止注册”规定

《商标法》第十条规定，下列标志不得注册为商标：

- (1)同国家、政府间国际组织等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标志；

(2)易产生不良影响的文字、图形;

(3)县级以上行政区划名称和公众知晓的外国地名。